

宜蘭縣史館

第五屆「宜蘭研究」高中職學生海報論文徵選簡章

壹、活動目的

鼓勵對宜蘭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感興趣，有志於提升研究調查與書寫能力的本縣高中職學生，共同投入在地研究。藉由海報論文發表，展現學生思維、溝通、合作等學習成果，深化宜蘭研究的價值與意義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宜蘭縣史館

參、徵選對象

- 一、本縣高中職在校學生。
- 二、可以個人或組隊（每隊以4人為上限）形式參加。

肆、徵選主題

- 一、與宜蘭相關之歷史、地理、語言、宗教、族群、生活、產業、工藝等人文學科主題或其他與宜蘭相關之社會科學主題。
- 二、跨區域、領域之主題，仍應聚焦宜蘭並呈現在地特色。

伍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報名方式及表件
 - 1、以學校為單位送件，不接受個別報名。
 - 2、各校需於報名截止日(2025年10月31日)前將學校全數之作品電子檔，以PDF格式，上傳雲端(於GOOGLE表單上傳)。
 - 3、每件參選作品填寫一份Google表單，並於該份Google表單上傳下列表件：
 - (1)海報論文作品
 - (2)參考文獻

陸、論文格式

- 一、論文標題、作者資訊
 - 1、海報論文作品與另附參考文獻皆須標示論文題目於最上方。
 - 2、海報論文作品與另附參考文獻皆須標示學校名稱、指導教師姓名、作者姓名（請依順序標示於論文題目之下）。
- 二、論文架構與內容
 - 1、論文架構必須包括(1)「前言」(說明動機與目的)、(2)「研究方

法」、(3)「研究內容」、(4)「研究結論」。

- 2、得於內容中以 QR-code 或其他形式連結，提供個人或隊伍所創作、用以補充論文內容之影音或其他形式成果，惟此部分不列入評比。
- 3、上述內容所引用之文字、圖片、影音等資料，均應依〈著作權法〉規定，不可侵犯他人之著作權，並需依學術論文格式載明出處。
- 4、海報論文無需呈現參考文獻。
- 5、海報論文書寫格式及參考文獻體例，詳附件 1、2。

三、海報尺寸及格式

- 1、報名參加之個人或隊伍，繳交電子海報數量以 1 件為限。
- 2、電子海報尺寸為直式 A0（高 119 公分、寬 84 公分）。
- 3、內容採橫式書寫，並需於海報四側各預留 5 公分。
- 4、繳交之檔案需為 pdf 格式，解析度不得低於 300dpi。

柒、評選及獎勵

一、評選方式：由主辦單位組成評選小組，評選參選作品。

二、評選項目與內容

評選項目 (分數佔比)	評選內容
論文題目 (20%)	1、選題之創意、原創性 2、選題之在地特色 3、題目與研究內容、成果是否相符
研究目的與方法 (20%)	1、研究動機、目的與問題意識 2、研究方法
研究內容與結論 (40%)	1、應適切表達研究的成果、重點與邏輯性 2、研究成果的歸納與整理
文字編輯與版面 (10%)	1、文句表達通順與完整度 2、整體版面設計的美感與色彩協調性
參考文獻 (10%)	1、學術文獻引用數量(不包含維基百科、新聞報導、網路影音資料) 2、參考文獻體例是否符合規範

三、評選結果與修改建議

- 1、預計於 2025 年 12 月完成評選，擇定優選作品 25 件、特優作品 5 件，共 30 件入選作品。惟實際優選、特優件數，得依評選結果酌予增減調整。
- 2、完成評選後主辦單位將主動以電子郵件通知各學校評選結果、作品修改建議。
- 3、入選作品，應依據修改建議完成修訂，並由學校統一於 2026 年 2 月 27 日（五）前，以上傳雲端方式，將完成修訂之入選作品交付主辦單位。
- 4、未於期限內完成修訂、交付之入選作品，視同放棄資格。
- 5、入選作品於完成修訂後，經主辦單位審視確認，始獲得正式優選、特

優資格。

- 6、獲得優選、特優者，主辦單位將發函通知。

四、獎勵

- 1、優選：頒予每件作品作者，每人獎狀1紙、獎品1份，並邀請參加作品展示及分享。作品由主辦單位輸出海報，於宜蘭縣史館及參與巡迴展之學校展示。
- 2、特優：頒予每件作品禮券3,000元，另每人獎狀1紙、獎品1份，並邀請參加作品展示、分享及專題發表。作品由主辦單位輸出海報，於宜蘭縣史館及參與巡迴展之學校展示。

捌、海報論文展示、分享及發表

一、作品展示

- 1、宜蘭縣史館展示（2026年4月）
- 2、校園巡迴展示（2026年5月起至12月止）

二、頒獎、分享與發表

- 1、作品獲得優選、特優之個人或隊伍，將邀請接受頒獎。（暫訂2026年3或4月）
- 2、頒獎當日，並依主辦單位安排之議程分享、發表研究成果。

三、上述期程僅為暫訂，實際日期及時間依主辦單位最後公告或通知為主。

玖、重要期程與說明

階段及項目	日期及說明
報名及參選作品繳交	1、即日起至2025年10月31日（五）截止
評選	1、預計於2025年12月完成評選 2、將分別通知各校評選結果、修改建議 3、需於2026年2月27日（五）完成修訂、交付
展示、頒獎 分享、發表	1、2026年3或4月頒獎及作品發表 2、2026年5月起至12月校園巡迴展示
說明	實際日期、時間及活動流程依主辦單位最後公告或通知為主。

壹拾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作品內容應為原創成果，無抄襲或侵犯他人著作權情事。得獎作品如有仿冒、抄襲、拷貝或侵權行為，經查證屬實，一律取消資格；已領取獎勵者，主辦單位將追回原獎金、獎狀，其違反著作權相關法令部分由作者個人或隊伍自行負責。
- 二、參加徵選作品之所有權及著作權皆歸作者個人或隊伍所有，主辦單位對於優選、特優作品有以下之權利，參與本活動者視同同意以下事項：

- (一) 將海報論文（含數位影像）於展覽活動中公開發表、展示。
 - (二) 將海報論文（含數位影像）以紙本或數位方式編輯、複製、重製、出版。
 - (三) 將海報論文（含數位影像）相關檔案進行數位化典藏，並於資料庫中提供民眾利用之服務。
 - (四) 將海報論文（含數位影像）相關檔案於網路公開傳輸。
- 三、 參加徵選之作品未達評審標準，獎項得予從缺。
 - 四、 凡參加徵選即視同遵守簡章之各項規定，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修改及終止本活動之權利；如有任何內容變更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布於官方平台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壹拾壹、 聯絡洽詢：宜蘭縣史館

- 一、 電話：（03）9255488 分機 5014，林先生
- 二、 地址：260011 宜蘭縣宜蘭市縣政北路 3 號
- 三、 電子信箱：yihistory@mail.e-land.gov.tw

壹拾貳、 簡章附件

「宜蘭研究」高中職學生海報論文書寫格式範例

一、論文標題、作者資訊

- (一) 海報論文須標示論文題目於最上方。
- (二) 作者資訊包含學校名稱、指導教師姓名、作者姓名（請依順序標示於論文題目之下）。

二、論文架構與內容

海報論文必須包括下列四項，參考文獻另檔提供：

- (一) 前言(說明動機與目的)
- (二) 研究方法
- (三) 研究內容
- (四) 研究結論

三、海報尺寸及版面格式

(一) 海報尺寸

- 1. 電子海報尺寸為直式 A0（高 119 公分、寬 84 公分）。

(二) 版面格式

- 1. 請於海報四側距邊線各預留 5 公分空白。
- 2. 以中文撰寫為原則，直式橫書，撰寫方式採用由左而右橫寫。
- 3. 單行間距。
- 4. 所有標題皆須單獨成行。標題寫法，以「壹、一、（一） 1. (1) a.(a)」為序。
- 5. 段落開頭與一般中英文寫作相同，須整齊一致。
- 6. 若圖表係引用，均須於圖表註明資料來源。圖的標題寫在圖下方置中；表的標題寫在表的上方左邊。
- 7. 繳交之檔案需為 pdf 格式，解析度不得低於 300dpi。

(三) 海報的邊框設計與美編，由本館製作，舉例：

宜蘭壯圍東港村渡船頭的前世今生

校名：國立羅東高商

作者姓名：羅芷葶、黃明玉、林宛辛

科別年級：綜合高中社會學程三年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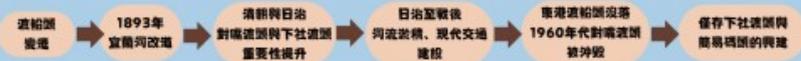
指導老師：黃培舟、戴睦

壹、前言

壯圍東港村居於宜蘭河與蘭陽溪交界之處，亦鄰近出海口，就地理位置來看，應為昔日貿易輻輳之所，然而今僅存舊渡船頭依偎於河道之旁。本研究以壯圍東港村渡船頭為主題，試圖探討東港村渡船頭的歷史變遷及其對當地村民的重要性。本文就(一) 宜蘭河的改道與東港渡船頭形成。(二) 渡船頭重要性與往昔繁榮。(三) 現僅存渡船頭與當地居民生活連結與意義，以揭示渡船頭演變。

貳、研究方法

- (一) 文獻分析法：透過東港口相關研究，理解宜蘭河改道影響東港口形成與渡船頭變遷，並指出渡船頭貿易繁盛之際的重要性。
- (二) 古今地圖參照：藉由文獻梳理，利用古今地圖對比，點出東港口與渡船頭位置的變遷，亦能呈現水患對港口變遷的影像。
- (三) 實地踏察與訪談：得知今昔之間渡船頭在居民生活使用與記憶。



參、研究內容

東港村渡船頭因為宜蘭河清代1893年的形成向南的主河道，使東港口成為宜蘭河主流的出海口(圖一)，此時港口位置偏南，因重要性提升，政府於清水設關管理。日治1920年代因河流沖刷，東港口逐漸向北，與清水加禮完港分離。東港渡船頭仍為清代晚期至日治初期河口往宜蘭市的重要樞紐。

東港渡船頭主要有兩個：「港嘴渡頭」與「下社渡頭」。「港嘴渡頭」尤其繁榮一時，由東港口運入的物資，會在今榕樹公園至嗎嗎蘭大橋運送上米棧，換駁仔船運送至宜蘭。「下社渡頭」主要承擔宜蘭河兩岸(新南與東港間)對渡(圖二)。

日治至戰後隨著河道淤積和嗎嗎蘭橋(台2線)、貓里霧罕橋等，渡船頭使用逐漸沒落。1960年代宜蘭河與蘭陽溪氾濫沖刷，使「港嘴渡頭」消失。目前下社渡頭(圖九)為僅剩的渡船頭，僅供附近民家停泊捕鱖船。民國86年政府興建河口簡易碼頭，目前雖在使用，但僅停泊膠筏或小型船隻。

肆、研究結論

(一) 曾是宜蘭重要的交通樞紐

東港村渡船頭自清朝宜蘭河改道以來，成為通往宜蘭的重要港口，承擔著河運與海運的交匯功能。「港嘴渡頭」尤為關鍵樞紐。

(二) 渡船頭的繁榮與居民記憶

渡船頭的變遷之際。許多村民仍記憶著渡船頭繁榮，「港嘴渡頭」有經營駁仔船的船東，運行宜蘭與東港之間。居民利用下社渡頭，往來工作，甚至渡河來下社渡頭附近的鎮安宮祭拜，是早期村民社會生活的重要空間。

(三) 渡頭的移轉與現今利用

1960年代「港嘴渡頭」消逝，居民仍在河口停船，1997年簡易碼頭興建，配合榕樹公園，成為居民休閒處所。「下社渡頭」雖因貓里霧罕橋建立而沒落。然當地居民有以漁業維生，「下社渡頭」提供居民停船使用。揭示渡船頭即使變遷，依舊與居民生活有所連結。



圖一、1904年臺灣地圖中東港出海口的變遷
資料來源：編修自台灣百年歷史地圖



圖二、東港各渡船頭位置示意圖
資料來源：研究者自行繪製



圖三、下社渡頭現狀
圖片來源：研究者自行拍攝

鄉鎮之間：論礁溪鄉與頭城鎮的行政區定位

作者 /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林柏宇
指導教師 /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劉添甫

壹、前言

生活在宜蘭，全縣總共有 12 個鄉鎮市，例如宜蘭市、頭城鎮及礁溪鄉等，歷代都市發展的規模、行政區的改制是非常常見的事情，研究者知悉民國 104 年苗栗縣鎮份鎮改制為縣轄市，但位於宜蘭縣的礁溪鄉、人口雖多於相鄰的頭城鎮，卻無法改制為鎮，不禁讓人好奇區分鄉、鎮、市的制度依據為何？研究者在探究後發現雖然鄉、鎮、市同屬三級行政區，但僅「鎮」可改制為「市」，若「鄉」欲改制為「鎮」，卻於法無據。

貳、研究目的及方法

本研究以宜蘭縣礁溪鄉及頭城鎮之發展沿革為基礎，探討兩個問題：
一、宜蘭在戰後獨立設縣起，縣內行政區在各項規範與修法條約下，發展過程為何？
二、宜蘭縣東北地區鄉、鎮、市的行政區定位是否符合《地方制度法》精神與發展現況？
本研究使用案例分析(Case Study)及文獻分析法(Document Analysis)，藉此探討行政區的定位與演變，首先鋪覽宜蘭縣東北地區鄉、鎮、市的定位、發展與變遷，包括人口組成及產業發展；再者，透過宜蘭縣史館所出版之《宜蘭縣史系列》叢書與宜蘭縣人文知識數位資料庫 2.0，經整理(Reading and Organizing)、描述(Description)、分類(Classifying)與詮釋(Interpretation)，提出研究結論及觀點。



圖一：宜蘭縣礁溪鄉公共汽車站
來源：宜蘭縣史館

參、研究內容

一、鄉鎮市的之行政區定位

鄉、鎮、市於《地方制度法》中，同屬三級行政區，但在目前法律的中並沒有對於鄉、鎮的詳細定義，僅規範人口聚居達 10 萬人以上之地區，得設立縣轄市。

二、臺北行政區之發展及變遷



圖二：臺灣發展地輿全圖
來源：國家圖書館數位典藏

三、我國地方制度法規之變遷



圖三：臺灣三級行政區劃圖
來源：宜蘭縣史館

四、小結

「鄉改制鎮」主因是缺乏法源，沒有法位階依據，即無授權地方政府制定「鄉改制鎮」之規範，以宜蘭縣為例，即使礁溪鄉的發展及人口數已超過鄰近的頭城鎮，依然無法改制升格。

肆、研究結論



圖四：宜蘭縣鎮鄉鎮、鎮鄉鄉於 20 年人口變化折線圖

宜蘭縣在民國 95 年北宜高速公路通車後迎來新變，礁溪鄉及鎮城鎮共輝交織，但與鎮城鎮街區相比，礁溪鄉街區更靠近交通線，加上在地溫泉產業與觀光資源，吸引北郡都會區民至礁溪觀光或置產，帶動發展。就人口討論，受限適車當年的民國 95 年，頭城鎮人口為 31,924 人，而鎮城鎮人口在 20 年間減少約 7%，而礁溪鄉則始終多於 35,000 人以上，增減不超過 1%。

不過，研究者在研究內容中第三項「我國地方制度法規之變遷」中，提到民國 42 年政府發布《鄉改制鎮條約》，當中規定鄉人口達 1 萬人以上且六成人口聚居在鄉公所所在地者，得改制為鎮，但當時宜蘭縣的鄉，除了大同及南澳兩個山地鄉外，全部的人口都有超過 1 萬（宜蘭縣人口與社會變遷，黃怡君，2001）。筆者規定的前半部，照理來說，頭城、礁溪、員山、壯圍、三星、五結及冬山，都應該可以改制為鎮，但從今天它們仍然被稱為鄉就知，改制並沒有成功。推想最主要的理由，因是後半段之規定，該鄉需要六成人口聚居在鄉公所所在地。

以礁溪鄉為例，礁溪鄉公所位於六結村，該村人口截至民國 113 年 9 月為 1,432 人，占礁溪鄉人口 4%；礁溪車站的所在地 - 人口最多的德勝村也僅 4,687 人，占礁溪鄉人口 13%。由數據可以發現，要達成 6 成人口聚居在公所所在地的條件，對於礁溪來說非常困難。

頭城與礁溪由於地形因素，在國道五號通車前，多以第一級產業為主，礁溪鄉由於北宜高速通車後，來自全國的觀光客能更方便地來到宜蘭，加上本身自有的溫泉產業，因此吸引眾多觀光客前來遊玩，甚至吸引來自台北都會區的投資客前來置產，為了舒緩假日道路不暢的人潮與車潮，政府推動了「北宜高鐵路」及「台 2 廣延伸線」等交通建設，期待未來能舒緩人潮及車潮。

民國 111 年 4 月，金門縣金寧鄉人口達 33,749 人，超越該縣金湖鎮 30,449 人、金沙鎮 20,631 人，研在金寧鄉長權忠傑指出「鄉」雖不見得在文化程度低於「鎮」，然而在一般外人心中之「內在價值」，「鎮」所擁有的基礎設施、人口消費、發展潛力都大大超越「鄉」的概念，所以希望能修正《地方制度法》，補充相關規定。此案經監察院函達：「經查《地方制度法》立法時係考慮鄉、鎮依據既有之體制，不予提撥或評價上之區分，僅明定縣轄市之設置規範，而鄉改制為鎮之規定，另依地方制度法相關規定，應與鎮之自治權限、組織編制及相關權利義務並無區別。倘修正《地方制度法》同意鄉改制為鎮，無疑將鄉與鎮不同評量，尚有待審酌。」

中央政府在歷次的修法中，逐漸模糊三級行政區之間的分別，只規範定縣轄市的標準，鄉、鎮則維持其原有之規模建制，目前除名稱及下級單位外沒有不同，所以不再特別區分。不過，研究者仍希望中央政府能補定「鄉改制鎮」的規定，使我國地方制度更趨完善。

「宜蘭研究」高中職學生海報論文參考文獻體例

- 一、海報論文之外，應另詳列參考文獻、引用書目。在研究過程中確實有參考引用的文獻始能列入「參考文獻」；未參考引用者不得列入。
- 二、參考及引用書目不分期刊論文、論文著作集，或是專著。中、日、西文並列時，中、日文在前，西文在後。中、日文書目，可按作者姓名筆劃，西文書目依字母次序排列，姓在前，名在後。
- 三、參考及引用書目中，若有原刊年，應以括號附於出版年之後；若有叢刊、種數等資訊，應於出版單位後補充之。
- 四、書目範例：期刊論文、論文著作集、專著書目，依下列格式編排之：

(一)期刊論文

阮昌銳

1966〈蘭陽平原上的噶瑪蘭族〉，《臺灣文獻》17（1）：22-43。

李信成

2012〈清代宜蘭猴猴人遷徙與社會文化的考察〉，《臺灣史研究》19（1）：29-85。

2013〈晚清西方人對宜蘭的紀錄及其史料價值〉，《臺灣文獻》64（1）：1-40。

Coe, Michael D.

1955 “Shamanism in the Bunun Tribe, Central Formosa.” *Ethnos* (Stockholm) 20(4): 181-198.

(二)論文著作合集

劉益昌

1995〈宜蘭史前文化類型〉，收於褚錦婷編，《「宜蘭研究」第一屆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，頁 38-56。宜蘭：宜蘭縣立文化中心。

Wang, Tay-sheng

2013 “*Legal Modernization and Repeated ‘Extension of Mainland’ :From Late Japanese Colonial to Early Postwar Taiwan.*” In Kuo-hsing Hsieh, ed., *Shaping Frontier History and Its Subjectivity*, pp.89-155. Taipei: Academia Sinica.

(三)期刊論文專著

曹永和

1985《臺灣早期歷史研究》。臺北：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。

姚瑩

1957 (1829) 《東槎紀略》。臺北：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，臺灣文獻叢刊第7種。

Shepherd, John R.

1993 *Statecraft and Political Economy on the Taiwan Frontier, 1600-1800*.

Stanford: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.

(四)期刊論文為數位資料型態：如資料庫、網站、電子報

〈Lmuhuw na Msbtunux (泰雅族大崙崙群口述傳統)〉，文化部國家文化記憶庫，2024年6月19日，取自：https://memory.culture.tw/Home/DetailId=20191212000002&IndexCode=BOCH_CountryCulture_52

〈太平洋藝術節 舞團跳蘭嶼傳統舞〉，自由時報電子報(生活)，2024年6月19日，取自：<https://news.ltn.com.tw/news/life/paper/1652077>

(五)報紙

〈開店20年 台中誠實柑仔店轉虧為盈〉，《聯合報》，113年6月15日，B版。

(六)口述訪談

受訪者姓名或代碼，採集者姓名，訪談時間:○年○月○日，訪談地點。